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京通州发改（核）〔2025〕23号

关于西北工业大学北研院项目新建分界室外电源工程核准的批复

西北工业大学：

你单位《关于西北工业大学北研院项目新建分界室外电源工程项目立项核准的函》及《关于申请西北工业大学北研院项目新建分界室外电源工程项目招标方案核准的函》收悉。根据市规自委通州分局《关于西北工业大学北研院项目新建分界室外电源工程“多规合一”协同意见的函》（京规自基础策划（通）函〔2025〕0013号）文件，经研究，同意西北工业大学实施西北工业大学北研院项目新建分界室外电源工程项目。现将有关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西北工业大学北研院项目新建分界室外电源工程。

二、项目单位：西北工业大学。

三、建设地点：通州区西集镇。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本工程新建土建部分自望君瞳变

电站东南侧现状隧道井起，沿横穿新科路现状管井贴建 3Φ150 毫米电力管井长度约 35 米，后沿西集科海大道北侧步行道下方现状管井贴建 6Φ150 毫米电力管井长度约 205 米；并自望君瞳变电站，沿新建管井及现状电力隧道、管井敷设电缆若干，至项目用地红线内新建分界室（具体建设规模指标由规划自然资源管理部门核定）。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798.85 万元，由西北工业大学自筹解决。

六、项目建设要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划、土地、环保等规定，并办理相关手续。

七、项目建设要严格按照《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有关规定，确保安全设计、安全建设、安全投产；项目投产后，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要求，做好安全运行等工作。

八、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1 份，请项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设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九、本批复有效期 2 年，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如需延期开工建设的，应当在 2 年期限满的 30 个工作日前，向我委提出延期申请。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此页无正文)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6月5日

(联系人：节能科 侯虹波；联系电话：69547753)

附件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西北工业大学北研院项目新建分界室外电源工程

项目单位名称：西北工业大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35231705W

	采购细项	合同估算金额 (万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或邀请招 标)	招标组织 形式(自 行招标或 委托招 标)	不采 用 招 标 形 式	备 注
勘察	工程勘察	16.57			✓	未达到招标限 额，核准免招标
设计	工程设计	55.24			✓	未达到招标限 额，核准免招标
施工	工程施工	1505.98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监理	工程监理	42.24			✓	未达到招标限 额，核准免招标
设备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含在施工中
材料	线路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含在施工中
其它		178.82	不涉及			
核准意见说明：						
注意事项：						

1. 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 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上全过程公开。

3. 招标方案核准意见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经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5日印发



固定资产投资

2025 09091 4412 03617